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未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以下简称“公司”）是甘肃省知名白酒生产企业，公司控股股东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含其下属的其他子公司，下同，以下简称“亚特投资”）等关联方 2017 年度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需要向公司采购白酒产品自用，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同意公司与各关联方在预计额度内按市场交易原则开展白酒产品购销活动，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应予以回避，以确保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事前认可意见：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合理预测，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和定价遵循了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会议 11 名董事参加，其中关联董事熊建基先生回避表决，其他 10 名董事（含独立董事）均同意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关联方向公司购买白酒产品用于日常接待和自己饮用，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 2016 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出年初预计额度，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交易行为，定价公允，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未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关联董事熊建基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预计额度内进行，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6 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亚特投资及子公司	1,000	850.54	0.666%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99.18	0.078%
	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	20.95	0.016%
合计		1,000	970.67	0.760%

1、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与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白酒产品购销经常性

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亚特投资及其下属其他子公司预计 2016 年度采购公司白酒产品不超过 1,000 万元。

2、2016 年度，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采购价值 99.18 万元、20.95 万元的白酒产品自用，相关交易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审议、披露标准。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关联方白酒产品的使用需求，预计 2017 年度向公司采购不超过 2,000 万元的白酒产品自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2017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17 年 1-3 月实际发生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2,000	1.5%左右	524.03	970.67	0.760%	关联方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亚特投资

1、关联方：

企业名称：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明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城关镇建新路

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咨询（不含中介）；有色金属开发和销售；矿山、冶金建筑专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服务。

2、关联关系

亚特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54,77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278%，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二）其他关联方

1、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锁银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中路 760 号（惠泽苑 3 号楼 B 四楼）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工程、河道治理（以上凭资质证经营）；建筑工程设备的租赁；林木种植、畜禽养殖（不含种苗、种畜禽，限分支机构经营）。

2、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双世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 87 号

经营范围：矿产信息咨询服务；固体矿产勘查、矿山地质测量（凭资质证）。

3、关联关系

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勘探者地质矿产有限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能按协议履行，能够及时支付货款。关联方均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方采购公司白酒产品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白酒产品的价格为公司同期同类产品的经销商价格。公司不应给予关联方区别于无关联第三方的特殊优惠政策。

2、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上述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关联方需求分别签订产品购销协议，授权有效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白酒产品购销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活动，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由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日常关联交易未使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依赖。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确认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意见
- 4、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